

宝府〔2025〕60号

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关于 江海波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：

区人民政府决定，任命：

江海波同志为宝山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副主任；

董斌斌同志为宝山区司法局副局长；

曹隽维同志为宝山区自然资源确权登记事务中心主任；

张君同志为宝山区房地产交易中心主任。

免去：

江海波同志的宝山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副局长、宝山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执法大队副大队长职务；

曹隽维同志的宝山区房地产交易中心主任职务；
张君同志的宝山区自然资源确权登记事务中心主任职务；
张健同志的宝山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副局长职务；
汤晓晖同志的宝山区吴淞中心医院副院长、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吴淞医院副院长职务。
特此通知。

2025年7月24日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法院，
区检察院，区各人民团体，区各集团公司。

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7月24日印发